

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浙江省能源局

文件

2022年第19届亚运会组委会办公室

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

浙发改能源〔2021〕402号

---

**省发展改革委 省能源局 亚组委办公室 国网  
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关于印发《杭州亚运会  
绿色电力专项行动方案》的通知**

杭州、宁波、温州、湖州、绍兴、金华市发展改革委，亚组委各工作部（室）、亚运村建设运行领导小组办公室、各地亚筹办，浙江电力交易中心，各有关供电公司、发电企业：

为全面贯彻党中央、国务院和省委、省政府关于碳达峰碳中和的重大决策部署，践行绿色办会理念，实现清洁能源赋能杭州亚运会、亚残运会（以下简称：亚运会），现将《杭州亚

运会绿色电力专项行动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抓好落实。



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

浙江省能源局



2022年第19届亚运会组委会办公室



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

2021年11月12日

# 杭州亚运会绿色电力专项行动方案

为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和省委、省政府关于碳达峰碳中和的重大决策部署，深入践行绿色办会理念，实现亚运会清洁能源供应，助力亚运会碳中和，特制定杭州亚运会绿色电力专项行动方案。

## 一、工作目标

创新清洁能源赋能大型活动碳中和机制，在安全稳定供电基础上，通过开展绿色电力交易，实现亚运会 100%全电量绿色电力供应；在亚运场馆、亚运村、交通场站、物流中心等设置充（换）电设施，推动新能源汽车应用，助力构建亚运绿色交通体系；鼓励各类电力主体通过提供绿色电力、共建亚运公益林，助力亚运会碳中和，提高全民节能意识和绿色用能意识。

## 二、重点任务

### （一）开展绿色电力交易

根据《关于做好 2021 年浙江省绿色电力市场化交易相关工作的通知》（浙发改能源〔2021〕616 号），开展亚运会绿色电力交易。参与本次绿色电力交易的电力用户为亚运场馆、亚运村、接待饭店、交通场站、物流中心等地的用电设施和亚运保障车辆充电设施等。发电企业为符合电力市场准入条件的光伏、风力发电企业。电量规模暂定 3 亿千瓦时（具体按实际

使用量确定)。

## **(二) 推进充电设施建设**

推进亚运场馆、亚运村、交通场站、物流中心等地的充(换)电设施建设,实现全覆盖。亚运场馆、亚运村(分村)、接待饭店和亚运会通勤、物流、租赁、公交专线等保障车辆用电实现100%可再生能源绿色电力供应。

## **(三) 支持新能源车应用**

落实《亚运城市绿色与智慧交通年建设行动方案》,支持杭州市重点领域机动车清洁化行动,助推市政工程、城市物流配送、公共交通等领域车辆结构调整,为亚运会新能源车辆应用和空气质量改善提供绿色电力服务支撑。

## **(四) 种植亚运公益林**

开展浙江能源行业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助力亚运会倡议活动;鼓励发电企业、供电公司、电力用户等电力主体通过捐赠或植树等方式,种植亚运公益林。

## **(五) 开展绿色用能宣传**

结合节能宣传周、低碳日等开展宣传活动,普及绿色能源和节约能源知识。通过举办报告会、座谈会等活动,倡导绿色用能、绿色出行、绿色观赛和低碳生活。

# **三、工作保障**

## **(一) 加强组织领导**

各单位要高度重视、强化协同,把亚运会绿色电力专项行

动作为践行绿色办会理念、实施亚运会碳中和工作的重要内容，形成部门合力，务求落地落实落细。

### **（二）强化任务管控**

各单位要加强沟通、整合优势，按照亚运会绿色电力专项行动重点工作安排，进一步明确目标任务、进度安排和责任分工，加大协调力度，确保闭环管理、顺利推进。

### **（三）加强总结宣传**

各单位要按有关要求做好亚运会绿色电力专项行动的总结宣传工作，提高工作影响力，为大型活动碳中和提供浙江案例、浙江样本。对参与亚运会绿色电力交易、亚运公益林捐赠活动等工作的发电企业、供电公司颁发相关荣誉证书。

附表：杭州亚运会绿色电力专项行动重点工作安排表

附表

杭州亚运会绿色电力专项行动重点工作安排表

序号	项目	主要内容	牵头单位（部门）	配合单位（部门）	实施单位	时间
1	开展绿色电力交易	开展亚运会绿色电力交易，并举办亚运会绿色电力供应云签约活动。	省发展改革委（能源局）、省电力公司	主办、协办城市发展改革委、供电公司，亚组委场馆建设部	浙江电力交易中心，相关发电企业，各场馆等电力用户	2021年11月-2022年10月
2	实施亚运会绿色电力充电	推进亚运场馆、亚运村、交通场站、物流中心等地的充（换）电设施建设，实现全覆盖。	亚组委场馆建设部，亚运村建设运行领导小组办公室	亚组委后勤保障部，主办、协办城市发展改革委，各地亚筹办	主办、协办城市供电公司，各场馆等电力用户	2022年7月底前
		亚运场馆用电实现100%可再生能源绿色电力供应。	浙江电力交易中心、亚组委场馆建设部	主办、协办城市发展改革委，各地亚筹办	主办、协办城市供电公司，各场馆	2022年8月-10月
		亚运村（分村）用电实现100%可再生能源绿色电力供应。	浙江电力交易中心、亚运村建设运行领导小组办公室	主办、协办城市发展改革委，各地亚筹办	主办、协办城市供电公司、亚运村（分村）	2022年8月-10月
		亚运接待饭店用电实现100%可再生能源绿色电力供应。	浙江电力交易中心、亚组委后勤保障部	主办、协办城市发展改革委，各地亚筹办	主办、协办城市供电公司，各接待饭店	2022年8月-10月
		亚运会通勤、物流、租赁和公交专线等保障车辆用电实现100%可再生能源绿色电力供应。	浙江电力交易中心、亚组委后勤保障部	主办、协办城市发展改革委，亚运村建设运行领导小组办公室，杭州市交通运输局，各地亚筹办	主办、协办城市供电公司、相关公交公司，各场馆	2022年8月-10月

序号	项目	主要内容	牵头单位(部门)	配合单位(部门)	实施单位	时间
3	支持新能源车应用	支持杭州市重点领域机动车清洁化行动,为亚运会新能源车辆应用和空气质量改善提供绿色电力服务支撑。	杭州市生态环境局、杭州市交通运输局,浙江电力交易中心	杭州市发展改革委,亚组委环境保护部	杭州供电公司、电动汽车公司	2021年11月-2022年10月
4	种植亚运公益林	开展浙江能源行业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助力亚运会倡议活动;鼓励发电企业、供电公司、电力用户等电力主体通过捐赠或者植树等方式,种植亚运公益林。 在杭州、湖州等地种植亚运公益林,助力亚运会碳中和。	省发展改革委(能源局)、省电力公司 浙江电力交易中心	主办、协办城市发展改革委,亚组委环境保护部、市场开发部 亚组委环境保护部,主办、协办城市发展改革委	浙江电力交易中心,主办、协办城市供电公司,相关发电企业、电力用户 主办、协办城市供电公司,相关发电企业、电力用户	2021年11月-2022年8月 2021年11月-2022年8月
5	开展绿色节能宣传	结合节能宣传周、低碳日等开展宣传活动,普及绿色能源、节约能源、碳中和等科普知识。 举办报告会、座谈会等活动,倡导绿色用能、绿色出行、绿色观赛和低碳生活。	省发展改革委(能源局)、省电力公司 亚组委环境保护部、宣传部	亚组委环境保护部	主办、协办城市供电公司	2022年6月-8月 2021年11月-2022年8月
6	颁发荣誉证书	对参与亚运绿色电力交易、亚运公益林捐赠活动等工作的发电企业、供电公司颁发相关荣誉证书。	亚组委环境保护部、市场开发部	浙江电力交易中心		2021年11月-2022年10月

---

抄送:国家能源局浙江监管办公室、杭州市生态环境局、杭州市交通运输局。

---

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21年11月15日印发

---